

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街道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等六部分内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长宁区门户网站（www.shcn.gov.cn）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江苏路街道联系（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愚园路 1088 弄 51 号，邮编 200050，电话 021-62520234，电子信箱：jsjd@shcn.gov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，是长宁抢抓机遇、迎接挑战的重要一年。江苏路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践行“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新时代政务公开”的理念，严格按照区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工作，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优服务、强监督的作用，不断提升江苏社区和美成色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原则，主动公开本单位联系方式、机构职责、机构设置、领导分工、人事信息等政府信息，根据领导调整、社会工作办公室挂牌等情况及时做好相关条文更新。主

动公开街道 2024 年工作计划、实事项目等重点工作进展及政协提案主办件办理情况，规范做好部门及街道办事处等 6 个预算单位的财政预决算公开。根据市、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要求，在工作场所和指定网站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4 年，街道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 件，申请数量较往年有所增加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办结答复。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案件 6 件、行政诉讼案件 6 件结果均为维持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维护和更新，严格开展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，2024 年街道共制发公文 7 件，其中主动公开 6 件、依申请公开 1 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

一方面，规范政府网站建设，转载转发国家和市区重要信息，链接一网通办等服务专栏，定期发布社区要闻，每月推出社区月刊，及时回复网站留言。另一方面，优化政务新媒体运营。依托“江苏社区发布”公众号，聚焦经济发展、精细化治理、民生服务等重点工作，精选主题制定发布排片表，每日发布生动活泼、可读性强的图文推送。积极捕捉热点、回应关切，向社区居民推送防御台风、家门口避暑、市民夜校报名、交通出行等便民提示，发布社区事务办理、就业招聘等服务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街道主要领导高度重视，坚持主要领导亲自主抓、分管领导具体负责、责任科室协调推进的机制，街道党工委集体学习市、区政务公开要点，街道主任办公会专题研究，全员学习领会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参加长宁区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。对照《2024年上海市长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细化落实举措，层层压实责任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36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	0	0	0	0	0	1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2	0	0	0	0	0	2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4	0	0	0	0	0	4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12	0	0	0	0	0	1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6	0	0	0	6	0	0	0	0	0	5	0	0	1	6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街道深入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，坚持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广泛倾听社情民意，拓展丰富政民互动，取得积极成效。但相较于企业和居民获取政府信息需求，在加强主动宣传和精准推送等方面，街道仍有改进提升的空间。

对此，街道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筹作用，及时回应社区关切，利用政务微信公众号、社区和月刊等媒介，以及政府网站、小区宣传栏等载体，规范提供政府信息、主动发布便民信息、积

极做好便民指引。增强工作合力，党群服务、营商服务、社区服务协同联动，将政策和服务及时送达，如面向“两企三新”企业员工宣讲公租房或保租房申请等住房民生政策，面向辖区企业开展“宁好法治·一起益企”惠企讲座等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贯彻落实《2024 年上海市长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情况

2024 年，街道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，对照《2024 年上海市长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进一步擦亮“政在开放”工作品牌，持续优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，常态化开展政府活动，切实服务保障中心工作。

一是践行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在愚园路历史名人墙举行执法公众开放日活动，围绕社区中易发问题，全面介绍综合行政执法队日常执法范围，重点普及破坏承重结构、噪声污染防治等相关法律，现场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工作，听取居民关于小区内电瓶车充电、房屋装修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意见建议。

二是联合区妇儿办、区妇联举办儿童议事会系列活动，组织少年儿童打卡愚园路街区红色点位，从儿童友好空间与设施建设等角度提出 26 份提案并作交流分享，市、区妇联和相关部门代表积极予以回应。

三是以“办好为民实事，共建和美家园”为主题，举办街道政府开放日活动，邀请关心社区发展的居民代表、新兴领域代表

和热心人士走近身边的民心工程，介绍为民办实事等重点工作进展和成果，现场回应市民关于提升街区绿化品质、加强为民办实事宣传等意见建议，获评本区“政府开放月”十佳活动。

（二）提供政府信息收取费用相关情况

本年度，本街道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